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后)	上年同期 (调整前)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4,458.87	64,994.26	64,994.26	-46.98
营业利润	-13,269.01	7,399.43	7,399.43	-279.32
利润总额	-13,257.34	7,630.74	7,630.74	-27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67	6,502.97	6,502.97	-27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49.72	5,834.29	5,834.29	-333.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2	0.30	0.36	-27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	6.15%	6.15%	减少 17.2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调整后)	本报告期初 (调整前)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2,050.30	264,545.06	264,545.06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4,184.40	105,679.27	105,679.27	-10.88
股本	21,541.16	21,541.16	21,541.1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7	4.91	4.91	-11.00

注：1、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

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公司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公司总股本，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于2019年7月实施完成了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原179,509,675股变更为215,411,610股。

2、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3、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所辖景区自2020年1月24日起关闭，公司所辖酒店（含餐饮）自2020年1月27日起暂停营业。2020年2月29日，大唐芙蓉园景区、西安城墙景区、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楼观道文化展示区等恢复对外开放，开放后至5月29日实施三个月预约免费入园。公司运营管理的曲江海洋极地公园至5月22日恢复试营业，恢复试营业后至5月29日实施预约免费入园。公司2020年上半年收费景区经营期不足2个月。

2、公司大唐芙蓉园等景区新春灯会等前期成本均已投入，但因疫情影响，灯会开放仅1周时间，该项收入大幅减少。

3、报告期内，因疫情影响公司旅行社经营不足1个月。

综上，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导致报告期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二）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说明

1、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6.98%，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景区门票收入及旅行社收入等减少所致。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279.32%、273.74%、271.1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景区门票收入减少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33.96%，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及因疫情优惠政策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273.33%，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半年度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会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2 日